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棟14樓

聯絡人：專員林美艷

聯絡電話：02-89953134

傳真電話：02-89953213

電子郵件：rita@cip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原民經字第11500036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5K00P000448_1150003632_115D2001369-01. pdf、
115K00P000448_1150003632_115D2001370-01. pdf、
115K00P000448_1150003632_115D2001371-01. pdf、
115K00P000448_1150003632_115D2001372-01. pdf、
115K00P000448_1150003632_115D2001373-01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原住民族經濟永續發展計畫—115-116 年度產業推升計畫」申請須知及相關附件各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轄原住民族機構及法人團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申請須知及附件，請自即日起逕至本會全球資訊網—首頁—為民服務—最新消息—經濟發展下載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cip.gov.tw>）或至<https://reurl.cc/K0nqyg>，逕行下載。
- 二、本計畫受理案件期限，自公告日起至115年3月16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整截止，並採線上申請方式辦理（<https://startup.cip.gov.tw/project/2026/>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各地方政府如要申請，應請先行文向本會提出，並完成線上申請作業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（含各直轄市及離島）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

鎮市區公所
副本：本會經濟發展處



裝

訂

線

